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白玉县2024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建设，白玉县水利局为落实“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切实做好2024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实施工作的通知”。根据《水利厅联合财政厅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已完成实施方案编制，为加快白玉县2024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建设的开展，需对本次项目建设进行招标工作，以完成小流域四预能力建设，监测设施更新改造和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等工作。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19,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19,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白玉县2024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建设	1.00	619,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白玉县2024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非工程措施建设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小流域山洪灾害“四预”能力建设</p> <p>1.风险隐患调查</p> <p>1.1调查内容</p> <table border="1"><thead><tr><th>序号</th><th>内容</th><th>单位</th><th>数量</th></tr></thead><tbody><tr><td>1</td><td>跨沟道路或桥涵调查</td><td>座</td><td>6</td></tr><tr><td>2</td><td>多支齐汇调查</td><td>个</td><td>3</td></tr><tr><td>3</td><td>其他隐患类型调查</td><td>个</td><td>1</td></tr><tr><td>4</td><td>控制断面测量</td><td>组</td><td>9</td></tr><tr><td>5</td><td>居民户宅基高程测量</td><td>项</td><td>25</td></tr><tr><td>6</td><td>风险隐患影响分析</td><td>组</td><td>2</td></tr></tbody></table> <p>1.2跨沟道路、桥涵和塘（堰）坝调查</p> <p>内外业相结合，以沟道为纲线，对跨沟道路或桥涵、塘（堰）坝进行补充和更新调查，获取阻水面积比、阻水库容等信息，结合流域孕灾环境，分析、判断跨沟道路或桥涵自身结构和流木、枯枝、漂石、滚石等松散固体物的可能最大阻水程度。针对山丘区沟/河道特点，可将断面概化为矩形、梯</p>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1	跨沟道路或桥涵调查	座	6	2	多支齐汇调查	个	3	3	其他隐患类型调查	个	1	4	控制断面测量	组	9	5	居民户宅基高程测量	项	25	6	风险隐患影响分析	组	2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1	跨沟道路或桥涵调查	座	6																											
2	多支齐汇调查	个	3																											
3	其他隐患类型调查	个	1																											
4	控制断面测量	组	9																											
5	居民户宅基高程测量	项	25																											
6	风险隐患影响分析	组	2																											

形、三角形、复合型等，将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泄洪建筑物概化为矩形、拱形和圆形等形状，计算断面面积、阻水面积比；采用锥体法或断面法调查阻水库容。

（1）阻水情况调查

①调查对象。对于设计洪水标准低于两岸沿河村落现状防洪能力、过流能力或高度2米以上、沟宽10米以上的跨沟路堤、桥涵、塘（堰）坝等，应调查其阻水情况。暂不调查低矮的漫水路、漫水桥以及明显没有阻水壅水风险的桥梁等。

②断面测量与特征参数获取。沿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中心线测量河道断面，获取跨沟道路或桥涵结构、几何特征和泄洪建筑物几何参数；沿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的上游和下游测量两个断面，两个断面面积平均值作为桥涵所在断面面积。

③结构阻水面积比计算。计算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或堤岸顶部以下河道横断面面积 S 断面和泄洪建筑物过水断面面积（ S 流），计算跨沟道路、桥涵的阻水面积（ $S_{阻}=S_{断面}-S_{流}$ ），在此基础上，计算阻水面积比

④概化处理。测量和计算时可以河道断面和结构物实际情况，将沟道断面概化为矩形、梯形、三角形、复合型断面等，将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泄洪建筑物概化为矩形、圆形和拱形等形状。

⑤外来物阻水调查分析。利用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数据，结合现场调查，调查所在流域植被覆盖度、土地利用类型、地表堆积物分布情况等信息，分析流域内的流木、枯枝、漂石、滚石等松散固体物（漂浮物）的来源、丰富程度与空间分布等信息，结合跨沟道路或桥涵泄洪建筑物泄洪孔形状和大小、所处地点河势等，分析可能的外来物阻水情况。

（2）阻水库容调查

在上述调查基础上，将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顶高程作为水面线高程，计算上游蓄水空间容积，即为阻水库容，可采用锥体法或断面法计算。

1.3多支齐汇调查

防治对象受多条支流洪水遭遇影响，或者支流受下游河道高水位（外洪）顶托时，若仅依据某条支流暴雨洪水情况进行预警，将会低估洪水量级及其影响，导致预警指标分析和危险区划定结果不尽合理。此种情况下，需要在调查基础上进行区域暴雨和多支流洪水关联分析。调查以内业为主，内外业相结合，充分运用小流域、水系拓扑关系及沿河村落调查成果，结合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调查多支齐汇和干流顶托情况，分析对山洪预警的影响。

①调查内容。以防治对象为参照点，分析上游或附近的流域水系情况，调查主要沟道数量、分布、汇流关系和跨行政区情况。沟道数量为穿越或汇入防治对象区域的沟道数量。

②根据较大江河发生大洪水（50年一遇）、特大洪水（100年一遇）或历史上最大洪水的顶托情况，调查和分析并获得防治对象控制断面（确定成灾水位的断面）处无上游来水情况下对应的水位，根据该水位下的过流面积（ A ）的变化情况，推算相应的临界流量，进而反推临界雨量并进行预警指标调整。

③在此基础上，按照《山洪灾害调查与评价技术规范》（SL767-2018）相关规定，基于控制断面过流面积变化情况，对上游临界雨量进行修正。

④若基础资料和技术条件较好，也可采用分布式水文模型和水动力学模型等方法，结合设计暴雨雨型，进行流域水系洪水计算，并在此基础上确定临界雨量（水位）和预警指标。

1.4其他隐患类型调查

若防治对象附近存在沟道束窄（俗称“卡口”）、沟道急弯或者地处低洼地带等天然存在的情况，也可能因洪水陡涨遭受山洪灾害影响；此外，还有可能因临河滑坡体滑落堵塞河道、泥石流等情况，调查宜内外业相结合，根据防治对象与水系的位置关系，结合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和现场查勘，对防治对象附近的沟道局地地貌、沟道河势以及流域物源等情况进行调查，并辅以定性分析。

（1）沟道束窄

①以流域为单元，以沟道为纲线，从沟道出口开始向上游进行调查。

②利用工作底图和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分析防治对象附近的沟道宽窄变化情况，以及局地地貌情况。

③如果防治对象（沿河村落）上游或下游附近沟道束窄较大时，因水流“小水阻于滩，大水阻于峡”特性，受灾可能性增大，需要将其列入风险隐患防治对象名录。

（2）沟道急弯

①以小流域为单元，以沟道为纲线，从沟道出口开始向上游进行调查。

②利用工作底图和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分析防治对象附近的沟道弯曲变化和局地地貌情况。

③如果防治对象（沿河村落）附近河道呈蜿蜒形态，因水流“小水走弯，大水趋直”特性，受灾可能性增大，需要将其列入风险隐患防治对象名录。

（3）低洼地

利用工作底图、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以及DEM数据，确定低洼地区及其范围内的防治对象，根据沟道水系查找周围可能的洪水来源，将其列入风险隐患防治对象名录，注明“低洼地”。

（4）临河滑坡体

如果河道两侧山坡有潜在临河滑坡体，滑坡可能下滑堵塞河道导致灾害，需要在“山洪灾害防治对象名录”中勾选相应选项。

（5）泥石流

调查危险区上游小流域内溪沟、河谷与两岸山坡可能被暴雨山洪等水源激发的固体堆积物含量及分布情况，分析发生泥石流灾害可能性，如果可能发生，需要在“山洪灾害防治对象名录”中勾选相应选项。

1.5主要风险隐患影响分析

在补充调查基础上进行以下风险隐患影响分析：分析跨沟道路或桥涵完全阻水情况下上游洪水淹没范围，以及可能因洪水改道对周边区域的影响；分析跨沟道路、桥涵以及塘（堰）坝溃决洪水在下游的防治对象处的洪峰流量，并结合其他支沟洪水信息，分析确定洪水水位和淹没范围；针对阻水壅水点以上两岸较低地点溢流洪水或者堤岸漫溢溃决洪水，分析可能受影响的防治对象。

（1）壅水影响分析

①对于跨沟路堤、桥涵、塘（堰）坝，如其设计洪水标准低于两岸沿河村落现状防洪能力、过流能力，或高度3米以上、沟宽10米以上的路堤、桥涵、塘（堰）坝等，若上下游两岸附近有防治对象，需要进行壅水影响分析。各地可根据其相对沿河村落的位置、结构型式、上游物源条件及其影响，对上述要求进行适当调整。

②在暴雨情形下，对于跨沟道路、桥涵、塘（堰）坝阻水，或者因滑坡堵塞沟道，进而上游快速壅水，可采用水位-面积法，按最不利情况分析完全阻水时上下游洪水位和淹没范围。

（2）溃决洪水影响分析

①本技术要求调查范围内的跨沟路堤、桥涵以及塘（堰）坝，若高度在3米以上且阻水库容在2万立方米以上，需要开展溃决影响分析。

②按照最不利情况，采用近似瞬间全溃模式和简易溃坝洪水计算方法，分析溃决洪水的影响。若溃决位置下游、防治对象上游有其他支沟洪水汇入，则应考虑该支沟洪水组合影响。参照《山洪灾害分析评价技术要求》根据水位-流量关系确定典型断面处洪水位、淹没范围和受影响防治对象。

（3）洪水改道及漫溢影响分析

①针对跨沟道路、桥涵阻水壅水、直接坐落于溪沟上的房屋建筑等情形，还应注意壅水地点当地、上游两岸较低地点或者豁口处溢流，或者薄弱地点堤岸溃决，造成洪水改道或漫溢情况；针对这些情况，需要根据地势排查可能受影响的防治对象。

②如果在跨沟道路、桥涵等旁侧存在防治对象，在暴雨洪水时由于道路、桥涵阻水壅水，明显抬高水位，致使洪水从沟道向旁侧直接快速漫溢，将加重灾害程度。针对这种情况，需要在名录备注中说明。

1.6其他风险隐患类型外业调查分析

内业和外业相结合，充分运用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成果中的流域划分、水系提取、历史山洪灾害调查等成果，根据流域特征和沟道特征，结合最新时相高分辨率遥感影像，获取处于沟道束窄或急弯处、低洼地、临河滑坡体、泥石流的防治对象信息。

1.7 风险隐患影响分析

采用水位-面积法分析跨沟道路或桥涵完全堵塞情况下上游的淹没范围；采用简易溃坝洪水计算方法分析跨沟道路或桥涵溃决洪水在下游防治对象处的洪峰流量，并结合流域暴雨洪水分析，获取其他洪水信息（大洪水，50年一遇；特大洪水，100年一遇；或历史典型大洪水），按照水位-流量关系推算对应的洪水位和淹没范围；针对壅水点以上两岸较低地点溢流、洪水改道等情形，分析确定可能受影响的范围及防治对象。

2. 报告编写和审核汇集

按电子数据、文字报告、成果表格的相关规定，制作各类空间数据，填写对应表格，编制成果报告。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成果报告纸质档5份，电子档1份。

1. 雨量监测站点更新改造

1.1 自动雨量监测站要求

自动雨量监测站一般由传感器、传输单元、供电单元、防雷系统和基础设施等五个部分构成，数据传输方式支持GPRS/GSM、超短波、卫星等。

①支持定时或实时自动采集雨量参数，支持采样间隔设定；

②支持按定时或事件自报方式，通过主备式信道发送数据，当第一发送信道不通时，自动切换到第二信道发送（亦可采用单信道）；

③具有现地或远地编程能力，支持设置参数，改变路径，读取数据；

④支持响应召测，接收来自测控中心的召测指令，根据指令要求将当前值或将过去的记录值或将所有存贮的数据通过指定的信道或指定的路径发送；

⑤具有工况报告功能；

⑥具备存储功能，其存储容量应满足能连续记录 ≥ 1 年的资料。

⑦选址要求：监测场地避开强风区，周围应空旷平坦，不受突变地形、树木和建筑物以及烟尘等的影响；监测场不能完全避开建筑物树木等障碍物的影响时，雨量计离开障碍物边缘的距离至少为障碍物高度的2倍；在山区监测场不宜设在陡坡上或峡谷内，选择相对平坦的场地；在有障碍物处设立杆式雨量计，应设置在当地雨期常年盛行风向过障碍物的侧风区，杆位离开障碍物边缘的距离至少为障碍物高度的1.5倍；所有布设的简易监测雨量站原则上需要规划 $2.5\text{m} \times 2.5\text{m}$ 的观测场，条件不具备的站点可以依据现场情况作调整，总原则是雨量器周围应无特别突出的干扰物或干扰地形。

1.2 自动水位雨量站服务要求

自动水位雨量站由传感器、传输单元、供电单元、防雷系统和基础设施等五个部分构成，按照传感器类型一般可分为浮子式、压力式、雷达式、气泡式等，数据传输方式一般采用GPRS/GSM、超短波、卫星等。

①支持定时或实时自动采集雨量参数，支持采样间隔设定；

②支持按定时或事件自报方式，通过主备式信道发送数据，当第一发送信道不通时，自动切换到第二信道发送（亦可采用单信道）；

③具有现地或远地编程能力，支持设置参数，改变路径，读取数据；

④支持响应召测，接收来自测控中心的召测指令，根据指令要求将当前值、或将过去的记录值、或将所有存贮的数据通过指定的信道或指定的路径发送；

⑤具有工况报告功能；

⑥具备存储功能，其存储容量应满足能连续记录 ≥ 1 年的资料。

⑦选址要求：测验河段应按规范要求选择在河道顺直、河床稳定和水流集中的地方，基本水尺断面则应设在顺直河段的中间，并与流向垂直。

2. 水位监测站点更新改造

2.1自动水位站服务要求

自动水位站一般由传感器、传输单元、供电单元、防雷系统和基础设施等五个部分构成，按照传感器类型一般可分为浮子式、压力式、雷达式、气泡式等，数据传输方式一般采用GPRS/GSM、超短波、卫星等。

①支持定时或实时自动采集水位参数，支持采样间隔设定；

②支持按定时或事件自报方式通过主备式信道发送数据，当第一发送信道不通时，自动切换到第二信道发送（亦可采用单信道）；

③具有现地或远地编程能力，可设置参数，改变路径，读取数据；

④可响应召测，接收来自测控中心的召测指令，根据指令要求将当前值、或将过去的记录值、或将所有存贮的数据通过指定的信道或指定的路径发送；

⑤具有工况报告功能；

⑥具有人工置数功能；

⑥具备存储功能，其存储容量应满足能连续记录 ≥ 1 年的资料。

⑦选址要求：测验河段应按规范要求选择在河道顺直、河床稳定和水流集中的地方，基本水尺断面则应设在顺直河段的中间，并与流向垂直。

3.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巩固提升所需设备

3.1雨量监测站点更新改造所需设备

序号	标的	单位	数量
1	雨量计	个	2
2	蓄电池	块	2
3	太阳能充电控制器	个	2
4	太阳能板	块	2

3.2水位监测站点更新改造所需设备

序号	标的	单位	数量
1	立杆	根	1
2	机箱	个	1
3	水位计	个	2
4	蓄电池	块	2
5	太阳能充电控制器	个	2
6	太阳能板	块	2

4.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巩固提升所需设备参数

序号	标的	技术参数要求
----	----	--------

▲	3	1	雨量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雨口内径：$\Phi 200\pm 0.6\text{mm}$； 2、刃口角度：$45^\circ\sim 50^\circ$； 3、分辨力：0.5mm； 4、雨强测量范围：$0\sim 4\text{mm}/\text{min}$； 5、测量误差（E）：$\pm 4\%$；准确度等级：Ⅲ； 6、输出信号方式：磁钢—干簧管式接点开关通断信号； 7、开关接点容量：$\text{DCV}\leq 12\text{V}$，$I\leq 120\text{mA}$； 8、工作环境温度：$-1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9、工作环境湿度：$\geq 95\%\text{RH}$，$\geq 40^\circ\text{C}$（凝露）； 10、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geq 40000\text{h}$； 11、可提供双触点通断信号输出，具备防堵、防虫、防尘功能，防护等级$\geq \text{IP65}$； 12、翻斗、底座、计量机械机构等为304不锈钢材质。
		2	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蓄电池选用阀控式全密封免维护铅酸电池，主要技术指标为：标称电压：12V；容量：自动雨量站蓄电池容量不小于65AH，自动水位站蓄电池容量不小于100AH。
		3	太阳能充电控制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大充电电流：$\leq 12\text{A}$； 2、最终充电电压：$\leq 13.7\text{V}$； 3、最大自消耗电流：$\leq 8\text{mA}$； 4、具备防电源线反接、反充保护； 5、具备过载、过充、过放、短路保护； 6、具备自动解除过充保护恢复充电功能； 7、蓄电池过充电断开电压：$14.4\text{V}\pm 0.2\text{V}$； 8、蓄电池过充电恢复点电压：$13.8\text{V}\pm 0.2\text{V}$； 9、环境温度：$-10^\circ\text{C}\sim +45^\circ\text{C}$； 10、环境湿度：$\leq 95\%\text{RH}$（$40^\circ\text{C}$）； 11、防护等级$\geq \text{IP65}$； ★独立安装。
		4	太阳能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太阳能板选用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其技术指标为：输出功率：自动雨量站$\geq 60\text{W}$，自动水位站$\geq 100\text{W}$；工作电压：18V（太阳能正常工作电压）；工作电流：根据设备实际功耗配置；开路电压：21V。
		5	立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直径：$\Phi 140\text{mm}$，壁厚：$\geq 3\text{mm}$，高：3m（$\pm 3\text{mm}$）的无缝钢管。
		6	机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304不锈钢；材质厚度$\geq 1.5\text{mm}$； 2、箱体（高\times宽\times高）：$600\text{mm}\times 450\text{mm}\times 300\text{mm}$（$\pm 5\text{mm}$）。
		7	水位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测量范围：$0\sim 30\text{m}$； 2、测量精度：量程小于10m时，误差$\leq 2\text{cm}$；量程在$10\sim 15\text{m}$时，误差$\leq 3\text{cm}$；量程$\geq 15\text{m}$时，误差$\leq 0.05\%$； 3、分辨力：1cm； 4、测量时间：$\leq 30\text{s}$； 5、天线波束角度：$\leq 12^\circ$； 6、供电电压：$12\text{V}\pm 2\text{VDC}$； 7、通讯接口：与RTU匹配； 8、防水标准：$\geq \text{IP65}$； 9、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geq 8000\text{h}$；
		<p>（三）群测群防体系建设</p> <p>1. 预案编制</p> <p>（1）编制原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工作环境温度：$-20^\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11、工作环境湿度：$\geq 95\%\text{RH}$，$\geq 40^\circ\text{C}$； 12、信号接口具备防雷电和抗干扰功能。 <p>①坚持科学发展观，体现以人为本，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p> <p>②贯彻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防、抢、救相结合；</p>		

注：③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分级管理责任制、分部门责任制、技术人员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
 (1) 技术参数如未满足或未响应仅做综合评分“技术参数”负偏离扣分项，如有偏离不影响响应文件有效性。
 ④因地制宜，具有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2) ⑤按照国家标准《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地质勘察规范》的要求编制为最低标准。

⑤预案有效期：预案有效期一般为三~五年，每隔三~五年修订一次。

(2) 编制数量

序号	预案修订	单位	数量
1	县级预案	个	1
2	乡镇预案修订	个	14
3	村级预案修订	个	65

2. 县级预案编制内容

①调查了解县域自然和经济社会基本情况、山洪灾害类型、历史山洪灾害损失情况，分析山洪灾害的成因及特点；

②确定县级山洪灾害防御部门职责及责任人员；

③明确区域内有山洪灾害防治任务的乡（镇）及山洪灾害防御措施；

④建立监测通信和预警系统，充分利用监测通信和预警设施、设备，确定预警程序和方式，根据预报及时发布山洪灾害预警信息；

⑤规定转移安置要求，拟定抢险救灾、灾后重建等各项措施，安排日常的宣传、演练等工作。

3. 乡（镇）级预案编制内容

①调查了解区域内的自然和经济社会基本情况、历年山洪灾害的类型及损失情况，分析山洪灾害的成因及特点，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划分危险区和安全区；

②确定乡（镇）级防御组织机构人员及职责；

③充分利用已有的通信及报警设施、设备，制定实时接收县级防汛指挥部门发布的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和防御指挥命令的职责和方式，确定发布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和防御指挥命令的范围、告之方式及响应反馈信息；

④确定转移安置的人员、路线、方法等，拟定抢险救灾、灾后重建等各项措施，安排日常的宣传、演练等工作。

4. 村级预案修订内容

①结合各村实际情况，根据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成果中划定的危险区、确定预警阈值，更准确的修订预警机制。

②确定更新村级防御组织机构监测责任人、预警责任人、转移责任人、后勤责任人等人员及职责；

③充分利用已有的通信及报警设施、设备，制定实时接收乡（镇）级防汛指挥部门发布的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和防御指挥命令的职责和方式，确定发布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和防御指挥命令的范围、告之方式及响应反馈信息；

④确定转移安置的人员、路线、方法等，拟定抢险救灾、灾后重建等各项措施，安排日常的宣传、演练等工作。

⑤建立村防汛抢险物资储备机制，根据消耗情况及时增补物资器材。

5. 宣传、培训和演练

①宣传:标识标牌按照《四川省山洪灾害防御标识标牌制作要求》实施，含危险区警示牌10张，避灾安置点标识牌10张，转移路线指示牌20张。

★ 4

②培训:组织对相关人员进行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组成及技术、数据信息汇集及预警平台或信息终端使用与维护、计算机网络故障诊断和处理方法、自动监测站操作维修与运行管理、简易监测站观测及报汛等技术培训,保障监测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至少开展2场,大于等于100人参与的培训。

③演练:在重要集(乡)镇持续组织开展山洪灾害避灾演练,模拟在突发暴雨的情况下,根据预案,启动预警,组织群众撤离,使群众清楚转移路线、安置地点,即使在电力、通信等中断情况下不乱阵脚,安全转移。演练内容包括应急响应、转移、后勤保障、人员转移、安置等。至少开展2场,大于等于100人参与的演练。

6.技术标准及规范

(1)满足现行有效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等。

(2)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参数应满足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和要求。

7.成果要求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经人民政府审核通过的县级预案、采购人审核通过的乡镇预案修订版和村级预案修订版,纸质档各5份,电子档各1份。

其他要求

(一) 供应商应保证服务所使用的产品均须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质量标准,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二) 供应商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本项目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

(三) 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 供应商须负责服务所需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保障服务期内的正常运转。(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 安全要求: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之日止,供应商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 服务过程中所需的产品如果涉及CCC认证产品或国家有其他强制要求的,须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强制认证证书复印件给采购人(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七) 如成交,不可因未了解项目现场情况而放弃成交不履行成交人义务。如因供应商不能正常履约,给采购人造成任何损失的,采购人将保留进一步追溯的权利,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带来的损失;如放弃成交,所产生的后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八)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力成本、设施设备、物资、安装调试、运维、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各种风险等在内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因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 1.本项目所引用的规范/标准/文件,如有最新版本,依照其最新规定执行;

2.本章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有具体证明材料要求的须按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无具体证明材料要求的响应即可,格式自拟。

★

5

▲	6	<p>履约方案及能力</p> <p>（一）实施方案：</p> <p>1.项目分析与理解，包含：①工作区山洪环境条件；②主要山洪环境问题；③山洪灾害危害程度；④危险区范围及危害性界定。</p> <p>2.技术服务方案，包含：①项目建设思路；②监测设备布置方案；③技术路线；④实施进度计划；⑤预案修订方案；⑥宣传方案；⑦培训方案；⑧演练方案；⑨建设质量控制；⑩安全管理方案。</p> <p>（二）后续服务保障措施，包含：①后续服务响应时效承诺；②后续服务保障范围及内容；③后续服务保障计划。</p> <p>（三）综合实力：拟投入的人员及证书。</p> <p>（四）履约能力：类似项目业绩。</p>
---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评分标准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详见3.2.2服务要求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一）★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00%，设备到货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0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7%；剩余金额一年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申请付款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采购人依据供应商提交的付款资料进行支付结算，若供应商未出具完税发票，采购人可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二）★服务所需设备的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一年。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白玉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主体：白玉县水利局。2.验收时间、方式及程序：供应商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3日内提出初步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接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5日内自行组织初步验收；供应商在服务期满后3日内提出最终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接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5日内自行组织最终验收。3.验收内容：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其他要求”进行验收。4.验收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5.验收结果合格的，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并且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川发改信用规〔2019〕405号）、《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1614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设备到货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7.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剩余金额一年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违约责任: 1.1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 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 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2.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4其他要求

一、说明: 1.★本项目第三章“3.3、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2.格式“分项报价表”中的“服务名称”指本项目的“标的名称”、“服务范围”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或据实填写、“服务要求”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要求或据实填写、“服务标准”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标准或据实填写、“服务时间”指第三章“3.1.1服务期限”。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时, 在执行磋商文件“5.3.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相关要求后仍出现相同的情况下, 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排列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 均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并列。三、★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 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作出要求; 分项报价表不对货物的规格型号品牌等信息作出要求, 供应商响应即可或自行提供材料。四、★针对磋商文件第二章2.4.9中“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 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 逐一如实响应”, 除磋商文件中的明确要求进行单独响应或承诺的实质性要求外, 对于其他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函》中以“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进行承诺即视为响应。